

徐梵澄文集



# 徐梵澄文集

第十四卷

神圣人生论(下卷)

上海三联书店  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## 编者说明

《神圣人生论》(The Life Divine)，室利阿罗频多撰(Sri Aurobindo, 1872—1950)。

原著英语，撰写并陆续发表于(1914—1919)《阿黎耶》(Arya)。后经作者修改于1939—1940年，因订成专书，分上、下二卷，都56章，1070页(《纪念集》本)。法文译本 La Vie Divine，法国密那氏(Mira)译。德文译本 Das Heilige Leben，德国卡别斯(C. Kappes)译。此华文译本，由梵澄于1952年3月译出，1984年5月由商务印书馆出版。

此书为阿罗频多“平生唯一杰作”，“五印度固视此书为当代唯一宝典，而欧美亦殊尊重之也。(其)思想之现代亦不后人，非一二派哲学固步自封者。”(梵澄语)其著收摄自韦陀以下印度诸派学理及佛乘加以批判，融会贯通且自出心裁，因之大成于韦檀多哲学。又，此书文采瑰伟铺排，如江涌潮推，反转不已，然其中大有深

旨与极归在焉。其旨：超心思；其归：人生转化。其旨其归，皆与吾华儒家思想为近为合，而与宗教相疏相远也。故梵澄云：我国若有新精神哲学之建立，当藉此书为蓝本矣。

是书原分为两卷。考虑篇幅将第一卷、第二卷第一部合为卷十三，将第二卷第二部定为卷十四。

# 卷十四目录

## 第二部 知识与精神进化

第十五章 真实性与大全知识.....	3
第十六章 整体知识与人生目标;四存在论.....	27
第十七章 向知识进步——上帝,人,与自然 .....	53
第十八章 进化程序——上升与一统 .....	73
第十九章 出七重“无明”趋向七重“知识” .....	96
第二十章 重生哲学.....	112
第二十一章 诸世界之序列.....	136
第二十二章 再生与其他世界;业,心灵与长生不死.....	163

第二十三章 人类与进化.....	193
第二十四章 精神人的进化.....	215
第二十五章 三重转化.....	254
第二十六章 向超心思上达.....	283
第二十七章 神圣智者.....	326
第二十八章 神圣人生.....	375

## **第二卷**

明与无明——精神的进化

## 第二部 知识与精神进化

## 第十五章 真实性与大全知识

如是。这便是“无明”之起源，“无明”之自性，“无明”之界限。其起源是知识之一限制；其分明底性格，乃有体之从其自有的整体性与全般真实性之分离；其界限乃为知觉性的这分离性底发展所决定，因为这遮蔽我们不见到我们的真实自我，以及事物的真自体与全自性，勉强我们生活于一显似底表面生存中。回转到或进步到整体性，泯除限制，打破这分离性，超越界限，恢复我们的真元底和全部底真实性，必然是内中转向“知识”之对立底表征和性格。有限底和分离底知觉性，必为一真元底和整体底知觉性所代替，这代替者，即是与自我与存在的原本真理和全部真理为一者。整体底“知识”，是一个原有在于整体底“真实性”中的什么：它不是一新底或尚不存在的什么，有待于造成，求到，学得，发明，或为心思所建立；毋宁是应当发现或揭露，它是一“真理”，对一番精神努力是自体启示着的：因为它在那里被隐蔽于我们的更深底和更大底自

我中；它是我们自己的精神知觉性的真本质料，而且，是由虽在我们的表面自我中也觉悟到它，我们乃当占有它。有一整体底自我知识是我们当恢复的，因为世界自我亦是我们的自我，是一整体底世界知识。一能学得的或心思所建造的知识是存在的，有其价值，但那不是我们说起“知识”（或“明”）与“无明”时所指的。

一整体底精神知觉性，其中涵藏有体之一切项目的知识；它以一切中介项目联系最高者与最低者，成就一不可分的整体。在事物的最高峰，它启对“绝对者”的真实，这无可名状，因为除对它自有的自我觉识外，对一切皆为超于心知的。在我们的最低下一端，它见到我们的进化所由起的“无心知性”；但同时它觉识“太一”与“大全”，自体内含于那些深处，它启露在“无心知”中之秘密“知觉性”。能表达，能启示，它游移此两极端之间，它的视见发现“一”在“多”中的显示，“无限者”在有限底事物之差异性中之同一性，无时间底“永恒者”在永恒底“时间”中之当前存在；是这见识为它照明了宇宙的意义。这知觉性不废弃此世界；它取起它、且给予以它的隐秘意义而转化它。它不废弃个人存在；它转化个人和他的本性，由于向之启示它们的真实意义，使之能超越它们从“神圣真实”与“神圣自性”之分离。

一整体底知识，必先有一整体底“真实”；因为这是一“真理知觉性”本体即为“真实”的知觉性之权能。但是，我们于“真实性”的理念和意识，随我们的知觉性之格位与运动而异，随其对事物的看法，着重，采纳而异；那看法或着重，可能是深密底和除外底，或者是引伸底，概括底，周到底。很可能，——而且在其自有的原地中，是为了我们的思想，且为了一路很高底精神成就，成为一有效能底运动，——肯定不可名相的“绝对者”之存在，着重其为唯一真实性，而为了我们的自我，否定且废除个人和宇宙创造，从我们对真

实性的理念和意识上将其祛除。个人的真实是“大梵”这绝对者，宇宙的真实是“大梵”这绝对者：个人是一现相，宇宙中的一时间性底形表；宇宙本身是一现相，一更大更复杂底时间性的形表。“明”与“无明”这两项，只属于这形表；为了达到一绝对底超上知觉性，两者皆应超出；私我知觉与宇宙知觉皆消灭于那至高底超越中，只留下“绝对者”在。因为绝对底“大梵”，只存在于其自体的同一性中，超出一切异者知识以外；在那里，知者与所知，因此这二者相遇于其间而化为一的知识，这真本理念消失了，被超越了，失去了有效性，以致对心思和言语，绝对“大梵”必常仍其为不可达到的。与我们所提出的这观念相反，或相成的，——“无明”本身，只或是神圣“知识”之一有限作用，或是其一内寓底作用，在局部心知者中被范限了，在无心知者中内寓，这么一个观念，——我们可从事物的等级的这另一端说，“知识”本身只是一高等“无明”，因为它停顿于绝对“真实性”，那对“它自体”是自明底，但对心思为不可知的。这绝对论与思想的一真理相应，与精神知觉性中一最高经验的真理相应；但在其本身，它不是精神思想之全，圆满而概括，也不尽赅最高精神经验之诸多可能性。

绝对论者于真实性，知觉性，与知识的观念，是建立于最古《韦檀多》思想的一方面，但不是那思想的全部。在诸《奥义书》中，在最古底《韦檀多》的灵感底经典中，我们发现于“绝对者”的肯定，究竟底和无可名相的“超极性”之经验概念；但我们亦复发现，非与此相违而是与此相辅相成者，有对宇宙底“神圣性”之肯定，有宇宙底“自我”与宇宙中“大梵”的变是的一经验概念。同等的，我们也发现个人中“神圣真实性”之肯定：这亦复是一经验概念；不是摄持之为一现相，而是当作一实际底变是。独一无二而除外底肯定，一切皆加以否定，除了超上底“绝对者”，这，我们发现是代之以一概括

底肯定，推到了其最远底结论：这“真实性”与“知识”的概念，笼括宇宙者与“绝对者”于一揽，基本上与我们自己的观念相合；因为它暗许“无明”也是“明”的一半隐蔽了的部分，世界知识即自我知识之一部分。《伊莎奥义书》，坚持“绝对者”的一切显示之一体性与真实性；它拒绝将真理拘限于单独任何一方面。“大梵”是静者亦是动者，内者和外者，近者和远者，不论在精神上，或在“时间”与“空间”的引伸上。它是“有体”亦是一切变易，是“纯洁者”与“玄默者”，无相状亦无作为，又是“见者”，“思士”，组织着世界及其对象者；它是“太一”，变成凡一切在宇宙中我们所感知的；它是“内在者”，又是那它所寄寓其中者。这《奥义书》肯定完善且能解放的知识，是那既不除外“自我”也不除外其所创造者的知识：已得了解放的精神，视凡此一切为“自我存在者”的变是，视之于一内中底视见中，且是以一种知觉性视之，这知觉性见到宇宙是在它自体内中，不是向外看，有如有限底和自私底心思一样，看之为异于自体的一物。生活于宇宙底“无明”中是一盲昧，然自限于“明”的一除外底绝对观，也是一盲昧：知道“大梵”同时又一并为“明”与“无明”，以“变是”与“非变是”而同时臻至最高格位，以超上“自我”与宇宙“自我”之实践联合为一，成就着在超凡世者上建立基础又在凡世者上作出自我觉识底显示，乃是整体底知识；那便是占有“永生”。是这整个底知觉性及其全部知识，乃建筑出“神圣人生”的基础，且使其臻至为可能。这便推到“绝对者”的绝对真实性，必然不是一严格不可决定的一性，不是一无限性空无一切非纯粹底自我存在者，只能由除外多者与有限者而臻至，而是一个什么，出乎此等界说以外，诚然出乎任何正性底或负性底描述以外。一切肯定和否定皆能表现其多个方面，是双由一至上底肯定与一至上底否定，我们乃能达到“绝对者”。

于是,在一方面,向我们表呈为“真实性”者,我们有一绝对底“自我存在”,一永恒底独一自我有体,而且由寂默底和不动底“自我”,或无执底静性“补鲁洒”,我们能进向这无相无缘底“绝对者”,否定创造性底“权能”的作为,不论那是一虚幻底“摩耶”,或一形成着的“自性”,从一切宇宙底错误中之回旋,进到永恒底“和平”与“玄默”,除却了我们的个人底存在,自得或自失于那唯一真实底“存在”中。另外一方面,我们有一“变是”,即“有体”的真实运动,而“有体”与“变是”,二者皆一绝对“真实性”的真理。这第一观念,是建基于一形而上底概念上,这在我们的思想中构成一极端底知见,在我们的知觉性中,构成一除外底经验,知见且经验到“绝对者”为一真实性,空无一切缘与一切决定:为其后果,那便按加一逻辑底和实际底必需,必须否定此诸多缘会性之世界,为一不真实底有体之一虚伪,一“非有”(Asat),或至少是一低等底和旋灭底,时间性底和实用底自我经验,且将其从知觉性中割除,以便达到精神的解放,从其虚妄知见或其低等创造脱出。第二观念,则基于“绝对者”是既非正性也非负性可范限的这概念上。它出乎一切缘以外,是在这义度上,即它不被任何相对性所拘束,或在它的有体之权能上可被其所限:它不能被我们的相对底概念,不论是最高底或最低底,正性底或负性底,所系缚或圈围;它既不被拘束于我们的明上,也不被拘束于我们的无明上,既不被拘束于我们的存在的概念上,也不被拘束于我们的非存在的概念上。却又不能以任何无能性限制,谓无能于包含,支持,创造,或显示一切关系:反之,那能在一性之无限与多性之无限中显示它自体的权能,可认为是一内在底力量,其真正绝对性之表征,结果,而这可能性,在本身便是宇宙存在的一充分底解释。诚然,“绝对者”在其自性上不能被限定要显示一缘起的宇宙,也不能被限定不得显示任何宇宙。它本身

不是一顽空；因为一空底“绝对者”不是“绝对者”，——我们对“空”或“零”的概念，只是一概念上的表征，表我们的心思之无能，不能知道或摄持它：它在自身中，涵有一切已是者、和一切能是者之不可言说的真元性，又既因为它在自身中保持有此真元性与此可能性，它必然在自身中，在它的绝对性的怎样一方式上，保持凡属于我们的或世界的存在为基本者之永久底真理，或内在底，即算是潜能底，可实现的实际性。是这可实现的实际性现实化了，或这永久底真理发皇它的诸多可能性了，我们乃称之为显示，见为这宇宙。

然则，在“绝对者”的真理的概念或实践中，没有一内在底必然底后果，必拒斥或消解宇宙的真理。一真元上不真实底宇宙，怎样为一不可解释的虚幻之“权能”所显示，而“绝对大梵”不加顾盼，或与之相离，不影响它，如其不为它所影响，这理念在基本上是我们的心思知觉性之无能，以这无能转到了“它”，按加或强加于“它”<sup>①</sup>，于是而范限它。我们的心思知觉性，若出乎其界限以外，便失去了它自有的知识方法和手段，乃趋向止息或无活动；同时它失却或倾于不更摄住它从前的内容了，对那一切曾是对它为真实的，不继续有真实性的概念了：对绝对底“超上大梵”，想其为永远非显了底，我们也归之以一相应底无能性或分别或离隔性，隔别今兹对我们已变成或似乎是非真实者，它必然是像我们的心思在其止息或自我灭无上，以其纯粹底绝对性，与这现似底显示之世界空无一切关系，不能有任何支持着的认识，或它的机动性底保持，使它得一真实性者，——或者，倘若有这么一种认识，它必然在自性上为一不是之“是”，为一魔术底“幻有”。但是，也没有必然底理

---

<sup>①</sup> adhyāropa，在《韦檀多》哲学中为“妄见”，“非见”之意，如误见麻绳为蛇，以蛇相妄加于麻绳，此即“妄见”。“它”亦译“彼”。

由，要假定这空隔必然存在；凡我们的人类底相对底知觉性所能者或所不能者，不是一绝对底能量之考验或标准；它的概念，不能施用于一绝对底自我觉识性上；凡于我们的心思底无明为必需以使之逃出其自体者，不能是“绝对者”的需要，它无需自我逃遁，没有理由要拒绝认识凡对它为可认识者。

有那非显了底“不可知者”；有这显了底可知者，局部对我们的无明为显了，全般对那将它保持于其自体的无限性中之神圣“知识”为显了。倘若这是真底，既非我们的无明，亦非我们的究极底和最广底心思之明，能给我们于“不可知者”之摄持，仍然这也是真底，即不论由我们的明或无明，“它”多式多样显示“它”自体；因为它不能是显示着异于它自体的什么，因为没有其他什么能够存在：在这多方显示中有那个“一性”，而由异性我们可触到“一性”。但纵使如此，纵是承认此同存并在，仍可能在“变是”加以一终结裁判和贬斥的判决，决定从之离绝而回到绝对底“有体”之必需。这判决可托基于此分辨，即区别“绝对者”的真正真实性，与相对底宇宙之局部底和迷误底真实性二者。

因为在知识的这开展中，我们有此“一”与“多”两项，正如有其他两项，如有限者与无限者，变是者与永是而无变易者，有相者与无相者，“精神”与“物质”，无上“超心知者”与无下“无心知性”；在这二元论中，且从之脱出，一任我们说“知识”是具有其一项，而具有其另一项便是“无明”。我们的人生之究竟，则将是从“变是”之低等真实性退引，进到“有体”的较大底真实性，从“无明”跃进到“明”且弃去“无明”，离开多而进到“一”，从有限者到“无限者”，从有相入乎无相者，从物质宇宙的生命入乎“精神”，从无心知者对我们的把持，进入超心知底“存在”。在这解决中，已假定在我们的有体的两项间每个场合，有一固定了的对反，有一究竟底不可调和

性。或者不然，倘若两者皆是“大梵”的显示之手段，则下者是一虚伪底或不完善底关键，一必败的手段，一价值的系统，终究不能使我们满意的。既不满足于多性的纠纷，既蔑视其所能启发的最高底光明与权能与喜乐，则我们当策进到彼面，进到绝对底一点专注，一处专立，其间一切自体变换皆止。既不能服从“无限者”对我们的使令，要永远居于有限者的约束里，或在其间得到满足，宽大，和平，我们便应打破一切个人底和宇宙底“自性”之拘束，摧破一切价值，象征，形相，自我界划，不可限量者的限量，而舍却一切小器性与分化性于那永是满足于其自有的无限性之“自我”中。厌烦形相，于其虚妄底倏忽底引诱感到幻灭，倦于且沮于其飘浮底无常性与无谓底循环反复，我们必须逃出“自性”的循回，遁入永远底“有体”之无形无相性。既羞于“物质”及其粗重性，不耐“生命”之无目的底扰乱和苦恼，倦于“心思”的无目标底奔驰，或相信其一切目的和止境皆为虚妄，我们当自放于“精神”的永恒底安宁与纯洁性中。“无心知者”是一睡眠或一牢狱，心知者是一转轮的挣扎而无究竟底结果，或一梦中的徬徨：我们得醒觉而入乎超心知者，其间一切夜的黑暗和昏明，皆止息于“永恒者”的自体光明底福乐中。“永恒者”是我们的皈依处；其余一切皆是虚伪价值，“无明”及其迷误，心灵在现相“自然”中的自我迷失。

我们对“明”与“无明”的概念，拒斥这否定及其所建立于其上的对反：它指向一更大底即算是更困难底协调的结论。因为我们见到这些显似互相反对的项目，如“一”与“多”，“相”与“无相”，“有限”与“无限”，皆不甚是对反者而是相辅相成者。不是“大梵”的更迭着的价值，在其创造中永远要失去一性以自处于多性中，又不能发现自体在多性中，必再失去之以恢复一性，而是双重和并行的价值，相互说明的；非是无望地势不两立的交替者，而是一个“真实

性”的两面，能引导我们达到它，以我们于两者之一并实践，不单是由分别实验每个，——虽则这种分别底实验，也可以是合法底或甚至是必要底一步，或知识的程序的一部分。“明”，无疑是“太一”的知识，“有体”的实践；“无明”是“有体”之一自我遗忘，多性中之分别性的经验，与在一误解了的变是之纷纭中之寓居或回旋：但这可救治好，由在“变是”中之心灵之生长入知识，入乎“有体”之觉识性，这“有体”是在多性中变成凡此一切存在，也能如此变是，因为它们的真理原已有在于它的无时间性底存在中。“大梵”的整体知识，乃一知觉性一并具有此二者，除外地追寻任何一个，乃将遍在底“真实性”之真理的视见，闭住了一边。占有一切变是之外的“有体”，使我们自由，解脱了在宇宙存在中之执着与无明的缠缚，而且以那自由，乃得“变是”与宇宙存在的自由占有。“变是”的知识是知识的一部分；它当作一种“无明”而作为，只因为我们居而被囚禁于其中(avīdyāyām antare“中处无明内”)，未尝占有“有体”之“一性”，即是它的质料，它的精神，它的显示之因，没有之它会是不可能的。

事实上，“大梵”不单是在一无相底一性上为一，超出了一切关系，亦且在宇宙存在的真本多性上为一。觉识着分化着的心思的工事，但本身不为其所范限，“大梵”(彼)容易得其一性于多者中，于关系中，于变是中，亦如其容易得之于自多者，自诸关系，自变是的退转中。我们自己也一样，若要充分占有它的一性，便应当占有之——因为它既是在此，因为一切皆是它，——于宇宙的无限自我变换中。多性的无限性，只是时当其被包含、被占有于“太一”的无限性中，乃自体得到解释和辨正了；但“太一”的无限性，亦复倾吐其自体，在“多”之无限性中保有它自体。能倾吐它的能力亦如不自失于此倾吐中，不从其无穷无际底变迁和殊异失败退转，亦如不